

## 招标公告

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下属单位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长兴分公司就**第十四批（共 191 台闲置废旧设备）处置招标**，拟采用**公开**招标的方式选择销售单位。本招标公告对各潜在投标人发布，符合要求的潜在投标人应当在本招标公告规定的时间内将资格预审文件提交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招投标管理中心进行资格预审。资格预审合格的潜在投标人，应当于本招标公告规定的时间或上海振华重工招投标管理中心另行通知的时间内至指定地点购买标书。

1. 项目编号： **ZP-CXCZ-014**

2. 项目内容： **第十四批（共 191 台闲置设备）处置**

**注：三坐标横移镗、车洗专机、电动平车、滚轮架、焊条烘箱、龙门起重机、加热控制柜、空压机、角焊小车、千斤顶、三头焊机、碳刨机、校管平台、埋弧焊机、多头焊机、二氧焊机、机械滑台、简易镗床、冷风机、冷却塔、手动喷砂机、数控等离子切割机、弯管机、摇臂钻床、偏三星电动卷板机、汽车吊、叉车、自制无动力平板等共计 191 台套设备，共分为三个标段，以单个标段进行招标比价选取价高单位为中标候选人。**

3. 潜在投标人资格预审

3.1 潜在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 (1) 凡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注册资金 50 万元以上；
- (2) 具有法人资格，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
- (3) 具备按招标文件要求做好回收废旧二手设备相关工作的能力；
- (4) 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相关要求，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
- (5) 近 3 年有较好的生产安全记录，近 1 年未发生一般及以上生产安全事故；
- (6) 近 3 年未发生突发环境事件，近 1 年无因违法排放污染物、非法转移处置危险废物等受到环保主管部门处罚；
- (7) 近 3 年未发生职业病
- (8) 当招标项目涉及国家行政许可要求时，具有相应的行政许可资质；
- (9)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3.2 资格预审提交材料清单：

- (1)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正本或副本复印件（工商年检在有效期内）；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 (3) 法人授权委托书及联系方式（包含电话、传真、邮箱）；
- (4) 近 3 年发生的生产安全事故的状况描述，尤其说明发生一般及以上生产安全事故的情况；
- (5) 近 3 年的环保处置情况描述，尤其说明发生的突发环境事件、受到环保主管部门处罚的情况；
- (6) 近 3 年的企业及受控分包商员工的职业健康情况描述，尤其说明发生职业病的情况；
- (7)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材料复印件

**所有提交的资格预审材料均需加盖潜在投标人公章。**

### 3.3 提交材料时间、地点

(1) 报名截止时间：2019 年 7 月 24 日 16:00 前（北京时间）相关材料以密封快递方式邮寄给设备基建部联系人（赵永福）。

(2) 邮箱：[zhaoyongfu@zpmc.com](mailto:zhaoyongfu@zpmc.com) ；

**注：报名单位必须抄送 [zpmcsupply@zpmc.com](mailto:zpmcsupply@zpmc.com) 邮箱**

(3) 电话：18016480565（赵永福），18016480156（杨林）；

(4) 地址：上海市崇明区长兴镇凤滨路 666 号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长兴分公司；

4. 经资格预审审查通过的潜在投标人，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长兴分公司通知投标人买标书，标书工本费人民币 300 元（不退还），投标人应在购买前将标书工本费划至招标人指定账户（[银行回单扫描后发给 zhaoyongfu@zpmc.com](mailto:zhaoyongfu@zpmc.com) 的邮箱）。招标人不接受现金购买标书。标书工本费应当从投标人银行账户汇出，不得由其分支机构（经法人书面授权提供的除外）或第三方账户转入。资格审查未通过的潜在投标人，资格审查文件不予退还，不通知资格审查结果。

户 名：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长兴分公司

开 户 行：农行上海市崇明县长兴支行

帐 号：03311510040014059

5. 经审查，资格预审通过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3 方的，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长兴分公司视情况重新招标邀请或申请议标。

6. 潜在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一切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招标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7. 招标人：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长兴分公司。

二〇一九年七月十五日

## 附件

### 项目投标报名表

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长兴分公司：

我单位申请参加贵单位组织的 **第十四批（共 191 台闲置废旧设备）处置**项目的投标（招标编号：**ZP-CXCZ-014**），并遵守招标投标程序及有关规定。我方拟派\_\_\_\_\_担任本项目的联系人，全权代表我单位处理本次投标中的有关事务，并签署全部有关文件、协议及合同。我单位对授权联系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具体情况如下，如有失实，由我方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单位（人）名	
企业性质	
项目联系人	
联系电话/手机	
传 真	
E-mail	
通 信 地 址	
邮 政 编 码	
报名单位（公章）：	
备注：以上《投标报名表》信息必须完整准确填写，若由于投标方报名信息填写不完整准确造成的一切后果，招标方一概不负责。	